

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临发改函〔2024〕22号

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临沧市政协 五届三次会议第05030092号提案答复的函

市政协文化文史和学习委员会第二学习小组各位委员：

你提出的《关于加大“澜沧江经济示范带”建设项目扶持力度的建议》（第05030092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澜沧江经济示范带”建设的背景和意义

澜沧江流域资源丰富，加强澜沧江临沧段的保护发展，对临沧经济社会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和给沧源县边境村老支书们的重要回信精神，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进一步加强澜沧江保护发展，把“美丽中国”、“绿美云南”化为“醉美临沧”。根据《云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临沧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共临沧市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奋力开

《创新时代临沧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的决定》、《澜沧江流域（临沧段）保护发展规划（2018—2035年）》及临沧市城乡绿化美化十年规划，市委市政府印发执行《临沧市“五彩澜沧江”保护发展规划（2023—2035年）》，为澜沧江保护开发明确了规划依据。

二、工作进展情况

市发展改革委高度重视澜沧江临沧段建设工作，牵头编制了《澜沧江保护发展规划》和“五彩澜沧江”项目规划，牵头谋划项目385项，总投资435.1亿元，其中近期项目201项，总投资122.9亿元，中期项目117项，总投资163.3亿元，远期项目67项，总投资148.9亿元。

目前，结合国家、省政策支持范围和投资导向要求，市发展改革委共储备澜沧江流域项目92项，总投资295亿元。向上推送项目40项，总投资51.8亿元，资金需求18亿元。其中，累计向上推送凤庆县项目21项，总投资19.1亿元，资金需求9.32亿元。2023年共争取各类资金2560万元，支持澜沧江流域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

在下步工作中，我们将继续加大汇报衔接力度，确保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高标准农田、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等一批重点项目纳入国家和省支持范围。

谢谢市政协文化文史和学习委员会第二学习小组各位委员

对“澜沧江经济示范带”建设工作的关心，并恳求您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和帮助我们的工作，对我们的工作多提宝贵意见。

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年7月18日

(承办人：临沧市发改委农经科 罗凡 联系电话：2122381)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协督办委、市政府办公室。

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7月25日印发

附件

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提案者		联系电话	
提案编号		收到日期	
提案标题			
承办单位名称			
提案办理情况反馈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建 议 和 要 求			
备注	此表一式三份，请提案者收到答复件后1个月内，分别将此表邮寄或传真至提案承办单位、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议案科（0883—2127817、2165982）、临沧市政协提案委（0883—2127269）。		

